

证券代码：603516

证券简称：淳中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4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8月10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二) 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8月10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林风二路39号院1号楼8层大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8月10日

至2026年8月1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
1.01	本次回购股份的目的	√
1.02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
1.03	拟回购股份的方式	√
1.04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
1.05	拟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
1.06	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
1.07	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
1.08	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	√
1.09	公司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
1.10	股东会对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5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相关股东会会议资料将另行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特别决议议案：第 1 项议案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第 1 项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 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

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516	淳中科技	2026/7/30

(二)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6 年 7 月 31 日（星期五）9:30-11:30，14:00-16:00。

2、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林风二路 39 号院 1 号楼 5 层。

3、登记办法：

(1) 自然人股东登记时需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持股凭证。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登记时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持股凭证（加盖公章）；代理人出席会议的，

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持股凭证（加盖公章）。

(3) 融资融券股东登记时，需持有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持股凭证、相关证券公司向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自然人股东还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还应持有该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或参会代理人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4) 公司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需附上述（1）、（2）、（3）款所列的证明材料以及复印件，须在登记截止时间前送达，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六、 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

2、会期半天，参会股东交通和食宿费用自理。

3、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林风二路 39 号院 1 号楼 5 层

联系人：欧阳胜蓝、刘子钰

联系电话：010-53563888

联系传真：010-53563999

邮政编码：100194

特此公告。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25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8月1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1.01	本次回购股份的目的			
1.02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3	拟回购股份的方式			
1.04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1.05	拟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1.06	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1.07	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1.08	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			
1.09	公司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1.10	股东会对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